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電子簽核

收發文號：1100003202
收發日期：110年02月26日
創稿文號：1101291996
1101291996

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5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4樓
傳 真：02-23566287
承 辦 人：吳濬帆
聯絡電話：02-77365583

受文者： 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0年0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 臺教青署學字第1102301940號

速 別： 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 件： (2件) 附件1-110年感動地圖實踐計畫、附件2-Youth Travel in Taiwan(英文稿)
(A09020000E_1102301940_doc1_1_Attach1.odt、
A09020000E_1102301940_doc1_1_Attach2.odt，共二個電子檔案)
[1101291996_1_A09020000E_1102301940_doc1_1_Attach1.odt](#) (附件一)
[1101291996_2_A09020000E_1102301940_doc1_1_Attach2.odt](#) (附件二)

主 旨： 檢送本署「110年青年壯遊臺灣—尋找感動地圖實踐計畫」（以下簡稱感動地圖計畫），自即日起受理申請，徵件至110年3月25日，請鼓勵貴校外籍青年與本國青年學子組隊報名提案，並廣為宣導推廣，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 本署為鼓勵青年以多元方式體驗壯遊，與臺灣各地人文社會深度互動，認識臺灣不同面向及在地特色，並從壯遊過程中探索自我價值，培養多元能力，辦理感動地圖計畫。
- 二、 計畫內容摘要如下：
 - (一)申請資格：15至35歲青年，至少2人(含)以上組成團隊。本國青年可與境外青年共同組隊參加，但至少1人為本國青年，所有團員須於企劃執行期間全程參與。
 - (二)報名組別：依申請對象分為「扎根種子組」(高級中等學校學生)、「圓夢青年組」(18至35歲青年)。
 - (三)徵件內容：以議題探研、達人見習、環島探索等多元方式，融合公益元素之壯遊臺灣企劃。
 - (四)實踐獎金：新臺幣(以下同)2-8萬元(若有原住民、新住民或經濟弱勢家庭身分者參加，檢附證明文件，具上開身分者可再補助每人5千元)。
 - (五)入選團隊於110年6至8月間執行，天數至少10天(含)以上(可分段執行)。
 - (六)配套措施：本署預定於110年5月底辦理行前共識營、11月辦理成果分享競賽。
- 三、 請將本計畫訊息轉知貴校國際事務處、學生事務處、服務學習中心、通識教育中心、創新育成中心、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、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研究中心、尤努斯社會企業中心、各學院等單位。
- 四、 檢附「110年青年壯遊臺灣—尋找感動地圖實踐計畫」(如附件1)及計畫簡介(如附件2)。本計畫資訊請參考本署官網(<https://www.yda.gov.tw>)、壯遊體驗學習網(<https://youthtravel.tw>)及青年團隊故事電子書(<http://ebook.yda.gov.tw/109map/>)、影片(<https://youthtravel.tw/video.php>)，請協助廣加宣傳。

正本： 全國各大專院校